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2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第一梯次備取生報到注意事項

一、報到

1. 網路報到日期：**111年12月27日下午3時起至111年12月29日上午11時止**。
2. 方式：請先至本校首頁進入「招生訊息」，點選碩士班甄試，再點選左側「報到系統」。進入後選擇報到系所，無誤後送出。
3. 登錄帳號為**個人身分證字號**，密碼為考生報名時系統所發送之密碼。
4. 如有正當事由**無法如期完成相關程序**時，**應事先提出聲明書**，並經本校認可，才能補辦相關程序。
5. 如已報到其他系所，須先填寫放棄錄取聲明書，才可重新報到。如有問題請來電05-6315107。

二、驗證【網路報到後，繳驗正本證件**未完成驗證者，視同未完成報到手續**】

1. 日期：約為**112年7月份下旬另以簡訊通知及招生資訊網公告**。
 2. 地點：另行通知
 3. 驗證時請親自辦理或委託辦理，驗證時請攜帶下列證件：
 - (1) 國民身分證正本及正、反面影本各1份（正、反面分別列印）。
 - (2) 2吋相片1張。
 - (3) 相關**學歷〈力〉證件原件正本**（國內學校畢業者，查驗**中文畢業證書**，其餘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112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簡章）。
 4. 應屆畢業生辦理學歷（力）驗證時，如尚未取得學位（畢業）證書者，應填具切結書，於切結期限內補繳，逾期未繳交者，視為放棄入學資格。
 5. 逾期未完成報到、未繳驗畢業（學位）證書正本或逾越切結日期未繳驗畢業（學位）證書正本者，概以放棄入學資格論，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
 6. 本人當天因故無法親自辦理驗證時，得填寫驗證委託書，同時將報到應繳驗之文件及其他有關權益事項委由代理人全權處理，如因代理人之誤失致權益受損時，不得異議。
- 三、錄取生報到或驗證後，如欲放棄報到、錄取（入學）資格，請向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遞送「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俾便辦理遞補事宜。相關表格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中下載。
- 四、本校設有研究所就學績優獎學金及豐泰王劉美惠女士優秀入學獎助學金，其獎助原則請見招生簡章第VII頁、VIII頁及教務處綜合教務組網頁，請符合資格者於當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後規定期限內提出申請。
- 五、**經獲本通知錄取之新生，請務必於112年8月中旬起至「新生綜合資訊網」進行基本資料填報**，填報時如有疑問請逕洽教務處教學業務組（05）6315116。新生相關資訊及新生電子資料手冊預計自112年7月起陸續更新於本校新生專區網頁，網址為：<http://eform.nfu.edu.tw>。
- 六、相關規定請詳參本校招生簡章。
如有疑問請洽(05)6315107 或(05)6314790教務處綜合教務組。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 啟

